

## 【《哥林多前書》綜覽】——基督和祂的十字架

**【主要內容】**《哥林多前書》論及以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，乃是教會中一切問題的解答；並且將基督的所是與所作，應用在我們個人的生活和教會的實行上。

**【主要事實】**保羅精心編寫本書，藉以特別強調：

- (一) 啟示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」是個人和教會生活中所有問題的答案。保羅應用此原則對付哥林多教會的問題(例如一 13、22~23，五 7，十一 24~25)。因為當時哥林多城乃是一個敗壞腐化、人慾橫流的異教城市；哥林多人所特長的文學和哲學，不但不能扭轉人的價值觀和生活方式，反而助長不道德的風氣。故對於己、肉體、情慾、世界的問題，惟有「基督」的「十字架」才是根本的解決之道。史考基說的好，「本書的原則和屬靈的能力，是為普世歷代的教會，其價值永存。」
- (二) 矯正教會世俗化和屬肉體的事。哥林多教會整個的問題歸納起來說，就是他們把哥林多人腐敗的生活標準和方式帶到教會裏。針對當時教會的弊端，莫法特(James Moffatt)簡練地將實情表達出來：「教會處於世上，這是必然的；不過世界進了教會，這是不應該的。」故保羅嚴厲地糾正教會中屬肉體而引起的錯誤和混亂，包括教會紛爭的事，放縱私慾的事，道德敗壞的事；並且他必須對付哥林多人不尊重基督的主權和十字架生活的應用，而導致破壞了教會的見證。
- (三) 幫助教會建立屬靈的事，包括(1)教會生活的實行——一切為合一的建造；(2)基督徒最美妙的生活——在一切事上相愛；(3)基督徒的信仰——復活得勝的確據。摩根說的好，「有合一的靈，就不可能有分爭。有不變的愛之法則，就不可能有敗壞。有復活的生命和亮光，就可以解決一切難處。」

**【主要作者】**——保羅

**【本書重要性】**

- (一)《哥林多前書》是一本「問題專著」，因為保羅在書信中處理教會在邪惡的哥林多城所遇上的各種問題，包括結黨紛爭、淫亂的不道德行為、互相訴訟、婚姻、獨身、吃祭偶像之物、拜偶像、蒙頭、濫用屬靈恩賜、否認復活……等等。本書雖只論哥林多教會的事，卻是與歷代以來的基督徒生活和教會的實行息息相關。今天教會所面臨許許多多實際的難題甚至有過於昔日哥林多教會；諸如：擁戴不同的屬靈領袖、包容敗壞的行為、高唱個人自由主義、基督徒中的離婚率普遍增高、女權主義的思想侵入教會、忽略主的晚餐、盲目追求靈恩等等。然而神對付當日問題的原則，今天仍是一樣。故此，這書信正是教會現今內外交困時至為需要的。本書對於教會治理的原則，合一，聖潔生活，聖靈的交通，恩賜的運用，皆有明確的教導，故值得我們的關注。此外，哥林多前書第十三章是關於愛的篇章，是全本聖經最美麗的一章，還有第十五章是全部聖經論及復活最詳細的一章。在論到基督徒生活和教會實行的方面，這卷書堪稱彌足珍貴。因此，任何人若想要認識基督和祂的釘十字架，是我們個人和教會生活中一切問題的答案；並且如何將基督的所是與所作，應用在活出聖潔的生活和治理教會，就必須讀本書。
- (二)哥林多教會的光景不好，但保羅仍愛教會，關心教會。他對哥林多教會的態度，充份流露出父親的愛(林前四 15)，在責備之中仍帶著信心、愛心、盼望。他以無比的愛心、忍耐和節制，又十分有智慧和有誠實，處理了哥林多教會的種種問題，而為我們留下牧養教會的好榜樣。因此，讀畢《哥林多前書》，深願我們都更愛教會，好像保羅一樣以信、望、愛，委身於神的教會。

- ❖ 「本書的原則和屬靈的能力，是為普世歷代的教會，其價值永存。」——史考基
- ❖ 「沒有甚麼書信與能與哥林多書信比擬。在這裏，我們看到保羅怎樣的『關心各教會』。在這裏，我們看到保羅，作為他羊的牧人，把他們的憂愁和問題，放在他的心上。」——《每日研經叢書》
- ❖ 「假如沒有《哥林多前書》，聖徒就會貧乏得多了。在基督徒生活的教訓方面，這卷書堪稱彌足珍貴。」——馬唐納

8月27日

讀經：林前第一章

主題：蒙召進入祂兒子的交通

提要：第一章記載三件事，就是：(1)問安與感謝(1~9節)；(2)分爭的事實(13~17節)；和(3)神的智慧(18~31節)。本章幫助我們藉著看見哥林多教會分黨分爭的現象，以及屬世智慧的問題，讓我們認識：(1)進入神兒子的交通中，乃是消弭教會分裂的解決之道；(2)基督與十字架滅絕世界的智慧和能力；(3)基督就是我們的智慧，包括公義、聖潔、救贖。

鑰節：「神是信實的，你們原是被祂所召，好與祂兒子——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一同得分。」(林前一9)

鑰點：首先，保羅問安後，為哥林多聖徒感謝神，因他們在基督裏凡事富足，在恩賜上沒有一樣不及人的，神必堅固他們到底；並且宣告他們被召，好與主耶穌基督一同得分。接着，他勸他們都說一樣的話，不可分黨，要一心一意彼此相合。他指出他們紛爭結黨的緣由，乃是因高舉人，以人作中心，不尊重釘十字架的基督。然後，他提到猶太人要神蹟，希臘人求智慧，反而成了他們的絆腳石；但對蒙召的人，釘十字架的基督總為神的能力、神的智慧。最後，他提醒他們得以在基督耶穌裡，是出於神，神又使基督成為他們的智慧：公義、聖潔、救贖。

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，保羅不僅是對付許多外面的疑難和問題，而最有價值的乃是由中引出了基督的所是與所作，惟有祂是我們生活中一切問題的答案，因為：

- (一)基督是眾人的主(2節)——基督不單是我們的主，也是所有求告祂之人的主；既然我們都是屬主的，就應當彼此相愛，而沒有彼此相分的必要。
- (二)基督是我們的分(9節)——神呼召我們在基督裏成聖，並進入祂兒子的交通中，與眾聖徒一同得分，而不是要我們彼此分爭。只願我們此生以基督為惟一生活的中心，切勿失去我們的分！
- (三)基督不是分開的(13節 ——基督是教會的頭(弗四15)，教會是基督的身體(弗一22)；頭既然不能分開，身體當然也不能分開了。
- (四)基督總為神的能力，神的智慧(24節)——當基督道成肉身，並為我們釘死在十字架上，顯出了神的智慧。對我們這些得救的人來說，基督解決了我們人生一切的問題，並改變了我們。世上一切的哲學和人的智慧叫人分門別類，惟有基督的所是與所作使我們合一。
- (五)基督是我們的智慧：公義、聖潔、救贖(30節)——基督是我們以往的公義，使我們得以在神面前稱義；基督是我們現在的聖潔，使我們與神的性情有分；基督是我們將來的救贖，使我們完全像祂(約壹三2)。

今日鑰節是整卷書信的基礎，而揭示了兩個事實：

- (一)神是「**信實的**」——這是何等的保證！雖然我們是何等靠不住，何等的刻變時翻。但祂永不改變，永遠是值得我們信靠的(提後二13)。祂既然已呼召我們成聖，祂就必成就到底。
- (二)我們的被召是與神的兒子「**一同得分**」——這是何等的奇妙！「**一同得分**」的希臘原文含有交通，相交，同領，分享，合伙之意。神呼召我們的目的，是要我們與祂的兒子進入一種「夥伴」的親密關係。這不但說出基督的一切豐富都是我們的，也說出我們的一切所是和所有——我們的才幹、時間、財產——都是祂的。並且我們一面是與基督「**一同得分**」，一面也是與眾聖徒「**一同得分**」，而彼此有共同的使命和行動。讓我們眾人在祂兒子裏面「**一同得分**」，而顯出基督身體合一的見證吧！

「我們是怎樣的基督徒，但看我們如何認識主；因為我們的信仰、生活、工作等，全是隨著我們對於主的認識而轉變。」—— 賈玉銘

默想：親愛的，我們若都能以基督和祂的釘十字架為生活惟一的中心，就不至於有分黨的難處。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求祢幫助我們學習有分於祢的交通，也學習與眾聖徒一同分享祢一切的豐盛，好使我們能實行「一心一意，彼此相合」，過榮神益人的生活。阿們！

讀經：林前第二章

主題：神奧秘的智慧

提要：第二章記載二件事，就是：(1)保羅的職事(1~5節)；和(2)神奧秘的智慧(6~16節)。本章幫助我們認識保羅傳講基督和十字架的職事，以及明白如何領會神奧秘智慧的原則。

鑰節：「誰曾知道主的心去教導祂呢？但我們是有基督的心了。」(林前二16)

鑰點：首先，保羅提到第一次到哥林多的時候，他不用高言大智，只傳基督並祂的釘十字架；而他傳道時的態度乃是又軟弱，又懼怕，又甚戰兢。他所說的話和所講的道，都不是用智慧委婉的言語，乃是用聖靈和大能的明證。接着，他講到人如何領會神奧秘的智慧。保羅所講的智慧是從前隱藏的神奧秘的智慧。這是世人所不知道的，也是人心所沒有想到的(賽六十四4)。然而只有神藉著聖靈向人「顯明」(原意為「啟示」)，人才能知道神的事，因為聖靈鑒察萬事。所以只有屬靈的人，才能明白神的事。本章結尾簡短而扼要——有「基督的心」的人才能夠明白「神奧秘的智慧」。

本章我們看到「神奧秘的智慧」是本章的主題，而其內容就是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(2節)。但人如何知道「神深奧的事」(10節)，也就是「神的事」(11節)、「神開恩賜給我們的事」(12節)、「屬靈的事」(13節)和「神聖靈的事」(14節)呢？保羅說明：

- (一)人必須有從神來的靈才能知道(11~12節)——人憑自己的心智所不能明白的「神深奧的事」。因為只有聖靈參透神奧秘的事，也參透了萬事。所以我們只能靠著聖靈的啟示，來認識神的事。
- (二)人必須用聖靈所指教的言語，講說神的事(13節)——領會「神深奧的事」，不僅需要有人用聖靈所指教的言語，闡明屬靈的真理；接受的一方也必須是屬靈的，才能領略屬靈的事。這是瞭解神的智慧最重要的原則。
- (三)人必須作屬靈的人才能看透神的事(14~15節)——這說出只有從屬血氣(natural man，希臘原文 Psuchikos，「屬魂」的原意)的人轉成為一個屬靈的人(spiritual man，希臘原文 Pneumatikos)，才能夠徹底明白神的奧妙。
- (四)人必須運用基督的心思才能明白神的事(16節)——屬魂的人不能領會神的智慧，只有屬靈的人才能領會。保羅引用賽四十章13節說：「誰曾知道主的心去教導祂呢？」他道出了一個事實，世人都不能明白神心裏所籌算的是甚麼，更不用說要向祂提供意見了；但屬靈的人卻有「基督的心」，能夠參透萬事，明白神的旨意。

今日鑰節指出惟有屬靈的人才能領會神的奧妙。因為屬靈的人有「基督的心」，能夠參透萬事，而明白神的旨意。「心」在希臘文是「nous」，指知識或感覺。此處應該譯作「悟性」，是指對屬靈事物的領悟力，也就是基督的心思或悟性。神的旨意是客觀的，是在寶座上的，基督的悟性是主觀的，是在我們裏面的；神的旨意是在我們之外的，基督的悟性是在我們裏面一直繼續不斷的使我們明白祂的心意。我們重生得救之後，就有了聖靈的內住，當然就具有了新的屬靈本能——基督的感覺，基督的心意，基督的悟性，可以瞭解、領會神的奧秘。但我們同時還有一個舊的頭腦，對於屬靈的事既無看見，又無所知。所以，我們要作一個明白神奧秘的智慧的人，要緊的是從屬血氣的人轉成為一個屬靈的人，就是天天讓聖靈作工、管理、供應我們，以致我們的心思天天被更新。

「基督徒的福音是最簡單的，但這簡單的福音蘊含了最崇高、深刻的內容。它植根在神深奧的事裏，它的簡單是因為它能藉著耶穌基督彰顯出來。」——摩根

默想：親愛的，你在明白神的旨意事上，你每天仰望聖靈的啟示有多少呢？你對基督又有多少的悟性呢？

禱告：主啊，求祢天天對付我們舊有的生命，讓聖靈管理、引導、指教我們，以致我們有「基督的悟性」，更明白神的計劃、心意和行動。阿們！

讀經：林前第三章

主題：與神同工

提要：第三章記載二件事，就是：(1)哥林多人的屬靈幼稚(1~4節)；和(2)與神同工(5~23節)。本章幫助我們藉著保羅對付哥林多教會中的分爭問題上，讓我們認識分爭的根源乃是屬肉體的表現，因人分別擁戴工人，彼此嫉妒分爭；並且明白如何與神同工，而謹慎建造教會。

鑰節：「因為我們是與神同工的；你們是神所耕種的田地，所建造的房屋。」(林前3:9)

「豈不知你們是神的殿，神的靈住在你們裏頭嗎？」(林前3:16)

鑰點：首先，保羅指出哥林多人的「幼稚」和屬肉體的表現。他解釋他們在基督裡仍是嬰孩——因他們只能喝奶，不能吃飯；照著世人的樣子嫉妒、分爭；並且高舉屬靈的領袖而分黨分派。接著，保羅說明他做「栽種」的工作，亞波羅做「澆灌」的工作，但神使教會「生長」。之後，他用了耕地、房屋和殿的比喻，指出教會和神同工的關係；並且提出了二個警戒：「不可自欺」和「不可拿人誇口」，因他們自以為聰明。最後，他作了三重的說明：「萬有全是你們的；……你們是屬基督的；基督又是屬神的。」因工人們都是屬教會的，而教會是屬神和基督的。

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是，保羅用了三個比喻——耕地、房屋和殿，指出我們當怎樣在教會中「與神同工」：

(一)教會是神所耕種的田地(9節上)——「耕種」重在使生命長大成熟；「田地」重在長出生命的果子。我們應當盡的工夫栽種、澆灌；而神能叫人生長。而我們是否為自己的生命長大成熟負責，好好地耕種、澆灌，結出果子榮顯神呢？

(二)教會是神所建造的房屋(9節下)——「建造」重在使生命變化更新；「房屋」重在建成合適的居所。「與神同工」應當謹慎我們的建造，讓神得著安息。我們建造的唯一根基是耶穌基督，建築的材料需要用金、銀、寶石；所建造的要受神考驗，然後或受獎賞，或受虧損(雖然本人仍可得救)。而我們是否是用金(指神的性情)、銀(指基督的救贖)、寶石(指聖靈的工作)(12節)，屬神、耐火、永久、上乘的材料來建造？使所建的工程通得過火的試驗呢？

(三)教會是神的殿(16節)——「殿」重在聖靈同在的聖潔、榮耀的性質。我們應當尊重那住在裏頭的神的靈，並且要好好守住我們的聖潔，不可毀壞，因為神的殿是聖的。所以我們讓聖靈作神的殿的主人。而我們是否讓神的靈自由地在教會裏面自由運行呢？是否常因體貼肉體的偏見、嗜好，和屬世的理想與誇耀，阻礙了聖靈的自由呢？

今日鑰節提到「與神同工」，或可譯作「**在事奉神上互為同工**」。「同工」希臘原文是 sunergos，由 sun(原字義即是「同」)和 ergon(原字義即是「工作」)二字複合而成，意思就是我們乃是與神同工，做神的工。歐德曼道出其中的思想：「我們都是屬於神的同工，並正在一起努力工作。」在達祕的註釋裏告訴我們，「與神同工」意思乃是：「神是工頭，我們是小工。」因此，人在神工作上的地位與神不同，小工絕對受工頭支配的。另一方面，教會是神的工作，但神須透過祂的工人而行動。所以有人說：「沒有神，我們不能作甚麼；沒有了我們，神也不願作甚麼。」我們在神的工作中，最大的責任是與神合作，而不攔阻祂的工作。倪柝聲弟兄說得好，「神是工作的主，一切作工的人，都是受祂支配的。田裏所撒的種子是基督，將來的收成也必定是基督；房屋的根基是基督，此後的建造也必定根據於基督。保羅說，工作的根基是耶穌基督，此外沒有人立別的根基；此後建造在其上的，也必定是將基督的生命組織在人的裏面。」

**「我們當敬重我們的職分，盡我們的職責，因我們作工，主同時也在我們裏面工作。」——佚名**

默想：親愛的，主的僕人全都是「與神同工」，都要向神負責。你當如何盡你的工夫耕種、謹慎教會的建造和守住自己的聖潔呢？

禱告：主啊，求祢讓我們一切的工作都是為建造祢的教會，叫祢的殿顯出榮耀和豐滿，好讓祢在地上得著安息的居所。並且求祢厲害地對付撒但一切的作為，人的摻雜、代替，好叫建造教會的計劃不受到破壞。阿們！

讀經：林前第四章

主題：管家、使徒和父親

提要：第四章記載三件事，就是：(1)奧秘職事的管家(1~5節)；(2)為主受苦的使徒(6~13節)；和(3)慈愛和管教的父親(14~21節)。本章幫助我們認識對神的工人應有的態度，包括不可妄加批評，且不可輕看，並要效法和記念；以及藉著保羅的見證，榜樣和權柄，讓我們明白如何作主的僕人，包括作管家、使徒和父親。

鑰節：「人應當以我們為基督的執事，為神奧秘事的管家。所求於管家的，是要他有忠心。」(林前四1)

鑰點：《哥林多前書》是保羅勸導哥林多教會如何解決分爭的總結。在教會歷史上，神的兒女分爭是一直層出不窮，乃是因為對屬靈偉人的偏愛和效忠，造成分黨結派、互相傾軋，以致彼此的關係破裂。所以保羅在這章不僅論到神工人的職事，清楚說明他們服事的地位和性質，並且指出神的兒女對神的工人應有的態度。

首先，保羅宣告他們是基督的執事，是神奧秘的管家，主所要求他們的就是忠心。接著，他說到不要論斷主的工人，因為判斷人的乃是主，而主來的那時候，各人要在神面前得稱讚。然後，他呼籲哥林多人不可效法主的工人過於聖經所記，免得他們自高自大並自誇，並且自以為飽足和豐富而做王。接下去，他形容他們好像競技場上的死囚，又像一臺戲被人觀看並受藐視。然後，他描述為基督的緣故成了愚笨的、軟弱、被藐視的，而被當成是世界上的殘渣。之後，他以父親的愛心和權柄勸戒眾人，提醒他們記念他在基督裏怎樣行事，在教會中怎樣教導。最後，他尖銳地問他們——他去哥林多時是帶著刑杖呢？還是慈愛溫柔的心呢？這全在乎他們的態度。

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是，藉著保羅的見證，榜樣和權柄，讓我們明白如何作主的僕人：

- (一)管家(1~5節)——在教會中，我們是基督的執事，是神奧秘事的管家。神對我們只有一個要求，就是忠心。神對祂僕人的判斷，不是根據我們的才幹、恩賜，乃根據其忠心；我們若能忠心就是達到了神最終的評估。
- (二)使徒(6~13節)——在神的工作中，我們是神的僕人，是受祂差遣的，而是擔負神所託付給我們的使命。而使我們與人不同的乃是神，所以我們不該自誇，但也不可輕看自己的職分。
- (三)父親(14~21節)——在神的家中，我們服事神的兒女，要像服事自己親愛的兒女(14節)。我們能否想到有誰因我們的愛護和關注，而認識了基督？有誰因我們的慈愛溫柔的言語與愛心的行動，而謙卑順服來到基督面前？

今日鑰節提到「**基督的執事**」和「**神奧秘事的管家**」。本節清楚說明主工人在神的家中的職事和其性質：

- (一)「**執事**」——希臘文是 *huperetes*，由(*hupo*)「在…下」和(*eretes*)「劃槳的人」、「船夫」二字複合而成，其原意是在古時的三層戰艦裏，在下層的槳座上，劃槳的奴僕。在此保羅說亞波羅，磯法，和他自己都只是基督的奴僕，接受駕駛人的命令，依照主人的吩咐行事。既然我們是奴僕，我們所有的知識、才幹、恩賜，都當為神所用；所有工作的目的乃是為著榮耀神。
- (二)「**管家**」——希臘文是 *oikonomos*，其原意是負責管理一個家或料理店裏大小諸事，並且依照需要作分配。在此保羅表明他和他同工為「管家」，負責神要啟示給祂兒女的奧秘的事。既然我們是神奧秘事的管家，理當從主那裡得到更多的奧秘啟示，把神家中的豐富供應、分賜給所有神的兒女，使他們生命長大、建造教會。

「人所重視的是聰明、才智、和成就，但主對祂僕人的要求，就是在凡事上忠心。」——佚名

默想：親愛的，在教會中，你當負起的責任是甚麼？你是否忠心於主的託付，專心討主的喜悅？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讓我們效法保羅，忠心地服事祂，供應人生命，建造祂的教會；為祂的緣故，在人面前甘受一切恥辱；也給我們為父的心腸，關懷祂所託付給我們的人。阿們！

讀經：林前第五章

主題：維持教會的聖潔

提要：第五章記載二件事，就是：(1)對付罪惡的事(1~8節)；和(2)對付行惡的人(9~13節)。本章幫助我們本書藉著保羅對付亂倫的事，讓我們認識教會維持聖潔的責任和應施行管教的權柄。

鑰節：「你們既是無酵的麵，應當把舊酵除淨，好使你們成為新團；因為我們逾越節的羔羊基督已經被殺獻祭了。所以，我們守這節不可用舊酵，也不可用惡毒(或譯：陰毒)、邪惡的酵，只用誠實真正的無酵餅。」(林前五7~8)

鑰點：哥林多教會的問題不單單是分門結黨的，而且也是道德方面的。在《哥林多前書》第一至四章，保羅所對付的是分裂的難處，而在第五章所對付的是淫亂的罪。教會歷史告訴我們，潔淨的教會才是有能力的教會；對罪姑息、容忍的教會，則是軟弱的，甚至可能因此斷絕了與基督的交通。所以教會必須要徹底地對付罪，絕不能讓罪進入教會，以致罪在教會裏滋長。因而本章保羅的主要信息是教會應當維持聖潔的性質。

首先，保羅提到哥林多教會有人與繼母的亂倫有關的事。然而他們的反應竟然還是自高自大，而沒有將這人逐出教會之外。他指出他已經行使主耶穌的權能，把這樣的人交給撒但，敗壞他的肉體，使他的靈魂在主耶穌的日子可以得救。接著，他以麵酵的比喻解釋這件淫亂的事不僅得罪了主，敗壞了人，而且破壞了教會的見證，好像一點麵酵能使全團發起來。接下去，他吩咐他們不可與六種犯罪的人來往，包括「淫亂的人」，「貪婪的人」，「辱罵的人」，「醉酒的人」，「拜偶像的人」，和「勒索的人」，甚至吃飯都不可。最後，他表示教會有權柄審判神家中的人，可以把行惡的人趕出教會。

本章我們看到保羅如何看重教會，以及其潔淨的必要性。他以守除酵節，對付罪惡，保全教會的聖潔。在此有二件事值得我們注意：

(一)我們當過聖潔的生活——我們已經接受基督所成功的救贖，而這救贖乃是「**逾越節的羔羊基督**」在十字架上被殺流血，為我們的罪付出贖價，使我們蒙恩得救，得著基督純淨無罪的生命與性情。因此我們怎麼可以在得救之後繼續犯罪呢？而我們得救後要「**守這節**」——除酵節，就是一面不可在舊的罪惡「**舊酵**」裏過生活，另一面要享受基督那純淨無罪的生命——「**無酵餅**」，才能保守自己純潔度日。

(二)教會必須分別為聖——教會在神面前乃是一個「**新團**」，是聖潔沒有瑕疵的，而獻給基督作為祂的滿足(弗五25~27)。歷史告訴我們，潔淨的教會才是有能力的教會；對罪姑息、容忍的教會，則是軟弱的。所以教會必須要徹底地對付罪，絕不能讓罪進入教會，以致罪在教會裏滋長。因主不能容忍一切敗壞、惡毒、邪惡的事在教會中出現。故教會應當不沾染罪汙，當以真正的無酵餅活出主的榮耀與聖潔。

今日鑰節提到「**應當把舊酵除淨。**」這意指應當對付肉體裏的罪惡、敗壞、汙穢。保羅用的希臘文動詞「除淨」是ekkathairo，其意是「清除」的意思。教會是無酵的新團。舊酵如果沒有完全「清除」，一樣會不住發動，直到滲透全團，必定使教會變質，不蒙神悅納。因為這「除淨」一字，保羅指出基督是我們的逾越節羔羊，已經被獻上了，故祂早就「除淨」了舊酵(即所有的惡)，使我們與神和好。因此，我們應當一面享受基督那無罪的生命(即誠實真正的無酵餅，8節)；一面應當對付罪惡(即把舊酵除淨)，才能保守自己和教會不沾染罪汙。

**「教會不能容忍一點邪汙，否則全團變質！對犯罪的事，不容許滋生，要哀慟、審判、清除舊酵！」——佚名**

默想：親愛的，基督是「**那誠實真正的無酵餅**」，我們越享受祂，就越能聖潔自守，遠離罪惡。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謝謝祂是被殺的羔羊，一次解決了罪的問題，使我們與神和好；謝謝祂又是誠實真正的無酵餅，成了我們每日所需，使我們能純潔度日，不沾染罪汙。阿們！

9月1日

讀經：林前第六章

主題：基督徒尊貴的身分和身體

提要：第六章記載三件事，就是：(1)不可彼此爭訟(1~11節)；(2)不義的人不能承受神的國(9~11)；和(3)當在身體上榮耀神(12~20節)。本章幫助我們本書藉著保羅對付彼此爭訟的事，讓我們認識基督徒尊貴的身分，包括要審判世界和天使，並且要承受神的國；以及藉著保羅論到基督徒尊貴的身體，而明白在我們身上要榮耀(彰顯)神。

鑰節：「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麼？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，所以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神。」(林前六 19~20)

鑰點：《哥林多前書》第六章保羅仍在繼續對付道德的腐敗。當時有一句流行的俗語說：「一個人若生活敗壞，他就像哥林多人一樣。」所以哥林多教會整個的問題歸納起來說，就是他們把哥林多人腐敗的生活標準和方式帶到教會裏。保羅如何把他們從這種極汙穢的淤泥中拔出來呢？首先，保羅提到為何不可彼此爭訟的理由：(1)不合乎聖徒尊貴的身分，彼此爭訟又怎麼可以去審判世界和天使呢？(2)不可輕看、藐視教會，因為教會是有權柄、有智慧，足以判斷這事。(3)不合乎同是弟兄的關係，又怎麼可以在不信的外邦人面前互訟呢？(4)不合乎基督徒應捨己，彼此相愛的命令，為甚麼不情願受欺吃虧呢？和(5)不合乎基督徒潔淨的地位，即是承受神國的人，又怎麼可以自欺呢？接著，他指出為何不可犯淫亂的理由：(1)不合乎身體不受轄制的原則；(2)不合乎「為主」而用的原則；(3)不合乎神要使身體「復活」的原則；(4)不合乎是「基督的肢體」的原則；(5)不合乎「與主聯合」的原則；(6)不合乎為「聖靈的殿」的原則；和(7)不合乎主「重價買來的」為「榮耀神」的原則。

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是，保羅共用了六次「豈不知」，指出我們尊貴的身分和身體——

- (1)「豈不知聖徒要審判世界嗎？」(2節)
- (2)「豈不知我們要審判天使嗎？」(3節)
- (3)「豈不知不義的人不能承受神的國嗎？」(9節)
- (4)「豈不知你們的身子是基督的肢體嗎？」(15節)
- (5)「豈不知與娼妓聯合的，便是與她成為一體嗎？」(16節)
- (6)「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嗎？」(19節)

前三句的「豈不知」(2, 3, 9節)是保羅提醒基督徒為何不可彼此爭訟，因為我們尊貴的身分與將來要審判的事。所以我們應彼此相愛，而情願受欺、吃虧。後三句的「豈不知」(15, 16, 19節)是保羅提醒基督徒為何不可犯淫亂，因為我們已是在基督耶穌裏成聖，蒙召作聖徒的事實。今日鑰節提到「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。」「殿」希臘文是 naos，意指聖所，裏面的聖所。我們被主用祂寶血的重價買回來以後，我們的靈裏都有聖靈居住(羅八 9)，而成為聖靈居住的「殿」。因此，我們豈可將聖靈居住的身體作污穢之用，更不可擅自、隨意地運用自己的身體，獻給罪作不義的器具(羅六 13)，而是該用身體作為榮耀神的器皿。

這段話裏，保羅說明基督徒的身子與基督的關係：(1)是聖靈的殿；(2)是主用重價買來的；(3)是榮耀神的憑藉。邁爾說的好，「我們是神居所的看守者，要小心不可觸犯天上的主人。」此外，本章有一句驚人的話——「但與主聯合的，便是與主成為一靈」(17節)。這句話說出主的靈已住在我們的裏面，我們與祂聯合成為一靈。所以，我們凡事都需在聖靈的引領下，而榮耀神。

「當我們重生得救的時候，神就將我們的心作為祂的居所，我們有沒有開始明白這個嚴肅的事實呢？神把聖靈賜給我們，住在我們裡面，是要我們與神相交的。聖靈把天上的快樂給我們，把主的愛澆灌我們，這就是預先嘗到天上的滋味！」——倪柝聲

默想：親愛的，我們的身子是何等的尊貴，是神的靈居住，我們怎敢放縱自己、沉迷情慾！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我們是祢重價買來的，不再是屬自己，也再沒有權利支配自己，叫我們活着是為祢活，好使我們真能在我們的身子上榮耀神。阿們！

讀經：林前第七章

主題：基督徒的婚姻觀

提要：第七章記載四件事，就是：(1)夫妻如何相待(1~9節)；(2)不可離婚(10~16節)；(3)守住原來的身份(17~24節)；和(4)童身與再嫁(25~40節)。本章幫助我們藉著保羅論婚姻的問題，讓我們認識夫婦彼此相互的責任，因彼此的結合成了聖潔，故務求要與人和睦，不可主動離婚；並且藉著保羅論守獨身(不結婚)的問題，讓我們認識如何叫主喜悅，包括當守住蒙召時的身分，以及未婚者守童身與再嫁的原則。

鑰節：「丈夫當用合宜之分待妻子；妻子待丈夫也要如此。」(林前七 3)

「夫妻不可彼此虧負，除非兩相情願，暫時分房，為要專心禱告方可；以後仍要同房，免得撒但趁著你們情不自禁，引誘你們。」(林前七 5)

鑰點：保羅首先論及在婚姻中的夫婦關係。在本段，1~16節，保羅對婚姻的教導可總結如下：

(一)結婚是為免淫亂的事。因男子當各有自己的妻子，女子也當各有自己的丈夫。

(二)夫妻彼此相待的原則：(1)彼此以「合宜之分」相待；(2)彼此不可虧負；(3)彼此交通後而定規分房的事。

(三)獨身是因有不結婚的恩賜；然而鰥夫寡婦若禁止不住，就可以嫁娶。

(四)婚姻是不分離的關係。因婚姻的盟約是神聖的，這是基於舊約聖經(創二 24)和主耶穌的教導(可十 2~12)。所以即使個性不和，關係不好，除非配偶犯姦淫(太十九 9)，便不應主動離婚。若配偶不信主，信主的丈夫或妻子，必須努力帶領配偶信主而得救。

本章下半段(17~40節)提到關於守獨身的問題和寡婦再嫁的問題。首先，保羅對婚姻的原則作了結論，就是當守住蒙召時的身分。他舉例說明，已受割禮者不要廢割禮，未受割禮者不要受割禮，只要守神的誠命就是了。而蒙召作奴僕的人，不要強求自由，而藉此身分見證和服事主。因為不論神呼召你時是甚麼身分，就守住那身分。接着，他指出未婚者最好守住童身的理由是：(1)為著現今的艱難；(2)為著世事的虛空和無常；(3)為著事奉主沒有分心。然而人若要守童身，需有三個基本條件：(1)要有神的恩賜；(2)是為主的事掛慮；(3)要有堅定的心意。然後，他認為嫁娶是個人的事，應由個人根據環境而自己決定，而寡婦是可以再婚的，但要以信主的人為對象。本段雖沒有主明文的「命令」，但保羅「自己的意見」(25節)，也就是主的意見，因他是在聖靈的感動下所說的(40節)。

今日鑰節指出在婚姻中彼此的責任：

(一)彼此以合宜之分——「合宜」希臘文意思是償還所欠的義務或債務，故雙方當盡自己的本分。換句話說，雙方相待要互相尊敬，互相適應，而不可漠視對方的權益。

(二)彼此不虧負——「虧負」希臘文意思剝奪別人的好處。婚姻中雙方各有權利，故雙方相處要考慮到對方的滿足和幸福，而不可自私自利。

(三)彼此交通後而定規事情——婚姻中雙方要彼此溝通，而不可單方面的控制對方。為著合一的見證，在溝通中，應肯犧牲個人的權利和自由，而遷就對方。

因此，夫妻要互相尊重，而不可彼此虧負；以免給魔鬼留地步(弗四 27)，叫牠因夫妻分房而有機可趁。何時我們不肯犧牲個人的主權和自由，而體恤對方，遷就對方，就會破壞彼此親密的關係；也叫撒但有機可乘，來損傷夫妻的感情，而破壞婚姻生活的和諧，以致主的名被羞辱。

「夫婦成為一體是基督和教會的象徵，在凡事上讓基督居首位，是夫婦間的榮耀。同心禱告、同讀主話是每日的需要，婦順夫愛是一切生活的原則，彼此敬重、互相體恤是愛的表顯，敬愛對方的親人是蒙福的本份。」——倪柝聲

默想：親愛的，婚姻是神設計的，所以我們要按著聖經的教導，彼此尊重，力求同心，抵擋撒但！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教導我們學習在一切的事上愛我們的配偶，在大事上力求同心，在不和的事上信守婚約的忠貞。阿們！

讀經：林前第八章

主題：愛心與知識

提要：第八章記載三件事，就是：(1)愛心與知識(1~3節)；(2)正確的知識(4~8節)；和(3)愛心與謹慎(9~13節)。本章幫助我們理解保羅論基督徒可否吃祭偶像之物的問題，讓我們認識凡事當憑愛心，而不憑知識；以及我們不可濫用自由，叫弟兄跌倒的原則。

鑰節：「但知識是叫人自高自大，惟有愛心能造就人。」(林前八1下)

鑰點：《哥林多前書》第八章我們看到保羅回答他們信上所提出的第二個問題，就是基督徒可不可以吃祭過偶像的肉。關於這個吃祭過的肉的問題，雖與我們現今時代環境的人無切身關係，然而其中的原則還是可以運用到我們日常生活的食、衣、住、行和教會建造的實行。而特別是牽涉到基督徒有否自由去做一些爭議的事。例如基督徒可不可以打麻將、玩撲克牌、唱卡拉OK、跳舞、喝酒、染頭髮、穿時尚衣服或是去賭場賭博？當然聖經沒有明文規定什麼可以做，什麼不許可。然而，保羅在本章提出基督徒生活原則最高原則，不是可不可以的問題，而是依據能不能以愛造就人。

在第八章，關於吃祭偶像之肉的事，保羅勸勉他們，為著軟弱弟兄們信心的緣故，有愛心比有知識更重要，因愛捨棄比自由更寶貴，為愛追求他人的益處比滿足自己的權益更優先。

首先，保羅談到對於祭偶像之物，哥林多人都有知識；但單單有知識會叫人自高自大，惟有愛心能造就人，並且人的知識是不完全的。最大的愛心是就愛神，而祂記念人因愛祂的緣故所作的一切。接着，他指出偶像在世間不算什麼，而世間只有一位真神，就是我們的父，只有一位主，就是耶穌基督，而食物不能叫神看中我們，我們不吃也無損，吃也無益。但有些人認為吃了祭偶像之物就是與偶像有關，因此良心有愧(污染)。然後，他強調凡事不可叫弟兄跌倒——(1)為良心軟弱的弟兄，而憑愛心不吃祭偶像之物；(2)不可叫你吃的自由成了軟弱之人的絆腳石；(3)傷了弟兄軟弱的良心，就是得罪基督；和(4)凡叫弟兄跌倒的，就永遠不吃。

今日鑰節是整章的摘要。保羅所注意的，不是可不可以吃祭過偶像之物的問題，而是基督徒的行動乃是憑愛心造就人；而非知識，叫人自高自大。惟有愛神和愛人，才能為神所知道，而得到神的喜悅。今日鑰字強調基督徒決不可以只運用知識，更不可自高自大，而必須有愛心：

- (一)「知識」——本身原是美好的(箴二10)，可以使人充滿各樣美物(箴二十四4)。但知識有一個危險的副作用，就是叫人錯誤地引以為驕傲。並且知識既不能解決自己的問題——驕傲，又不能解決別人的問題——跌倒、難處。只有愛神的人，才能得到神的真「知識」。
- (二)「自高自大」——希臘原文為 phusioo，意思是膨脹，脹大；任何膨脹的東西都很容易爆炸，破裂。「自高自大」叫人自以為是，因此看不起別人，定罪別人，甚至絆倒別人，拆毀別人。
- (三)「愛心能造就人」——「愛心」希臘原文為 agape，意思是指神聖的愛，完全的愛，高尚的愛。「造就」希臘原文為 oikodomeo，可用於房屋的建造，也可用於某種品格、德性的造就。因神的愛注入我們裏面，使我們能憑著這愛，就能造就別人。因為愛能造就人，愛能使人同情和體恤別人，和愛最終能使人甘願放棄自己的權利，而不願叫別人因他而跌倒。然而當我們的知識，不受愛心的平衡並使用時，就變成沒有價值。缺乏愛的知識，往往是破壞而非建設性的。況且我們依據知識的行動，外人不一定能瞭解；但我們依據愛心的行動，一定能摸著別人的心。因此，凡是能叫別人得著造就的，我們就作；凡是不能叫別人得著造就的，我們就不作。這樣，我們就能建造別人(羅十五1~3)。

「最大的愛心是愛神；最大的知識，是為神所知！」——倪柝聲

默想：親愛的，愛神的人所注意的，不是可不可以的問題，而是能不能造就人。讓我們專心愛神、愛人吧！

禱告：主啊，知識叫人自高自大，求祢賜我們謙卑、受教、愛人的心。阿們！

讀經：林前第九章

主題：保羅以身作則的榜樣

提要：第九章記載二件事，就是：(1)保羅放棄使徒權利的事實(1~14節)；和(2)保羅放棄使徒權利的原因(15~27節)。本章幫助我們藉著保羅以身作則的榜樣，讓我們看見他是使徒，卻在愛的管理下，為著福音免受阻擋的緣故，而自願放棄享用使徒的百般權利；以及他是自由的，卻為著別人的利益，而作眾人的奴僕，但求福音無阻！

鑰節：「凡較力爭勝的，諸事都有節制，他們不過是要得能壞的冠冕；我們卻是要得不能壞的冠冕。」(林前九 25)

「我是攻克己身，叫身服我，恐怕我傳福音給別人，自己反被棄絕了。」(林前九 27)

鑰點：本章與第八章息息相關。保羅根據第八章所提出的愛心原則，以身作則，說明他卻寧願放棄使徒的權利，甘心作眾人的僕人，乃是因為受到神要賜給他榮耀冠冕的獎賞。

首先，保羅聲明他作使徒的印證：(1)見過復活的主耶穌；(2)建立了哥林多教會；(3)哥林多人是他所作的工。接著，他說明和其他使徒一樣，可以享有靠福音養生，並娶信主的姊妹的權利。於是，他舉了兵丁，葡萄園主，牧人三個比喻，和引用摩西的律法(申二十五 4)，並與哥林多教會的關係，來指明靠福音養生是理所當然的。然而他為福音的緣故，卻沒有享受這種權柄。之後，他解釋為什麼放棄他的權利的原因：(1)他不願違背神恩典的原則，因叫人不花錢得福音；(2)他受基督的約束，因在神面前，不是沒有律法；在基督面前，正在律法之下；(3)他受獎賞的吸引，因要得不能壞的冠冕。

今日鑰節指出保羅以賽跑的比喻，提醒神呼召我們「要得不能壞的冠冕」。古時哥林多人以知識、奢華、運動出名。他們每兩年舉行一次地峽運動會，其重要性僅次於奧林匹克競技；參加賽會的以自由人為限，並須先通過預賽取得參賽資格。在正式賽會中得勝的，賞以樹枝編的桂冠。所以，保羅以他們都明白在運動場上賽跑和打拳得獎賞的比喻，說到他全力以赴，嚴厲地攻克己身，為著要多得人和得神獎賞。因為他恐怕傳福音給別人，自己反被棄絕了，得不到冠冕。我們每一個基督徒生活的目標，乃是在基督審判台前得到更大和永恆的賞賜。故此，我們勞苦、犧牲、奔跑、奮鬥，乃是因為受到前面神所要賜給他那榮耀獎賞的吸引。這獎賞不是別的，正是神從上面呼召我們，要我們得著的，那豐滿的基督。因此這獎賞成為我們一生追求的「定向」(26節)，這獎賞也是我們最終榮耀的「不能壞的冠冕」。

此外，在本章結尾(27節)，保羅語重心長地指出：

(一)主工人的危機——「恐怕我傳福音給別人，自己反被棄絕了。」「棄絕」希臘原文

adokimos，意思是不夠格的，沒有價值的。如同國家大使宣佈了作國民的資格，哪知他自己竟不合格，不但被免職，還要被趕出境外；又如一個裁判員宣佈了入場競賽的條例，哪知他自己竟犯了規矩而被革除了。保羅知道自己有可能不合格被神使用，因而被神放在一邊。

(二)主工人的態度——「我是攻克己身，叫身服我。」「攻克」希臘原文 hupopiazō，意思是將自己的臉部打得瘀青，而制服身體(西三 5)，目的是要使身體能為主的事工效力，這樣才不致被棄絕。當時凡要參加運動的競賽選手，必須在指定的運動場所練習比賽，同時在平時日常生活上接受種種節制的訓練，諸如飲食、睡眠等，都要有節制，如此才能將體力儲備好，冀望在比賽時達於巔峰狀態。一位運動向他的教練說：「我可以一方面練習，另一方面仍煙酒不離，縱情生活嗎？」教練回答說：「可以，但你就不能勝出了！」

「比起百米短跑，基督徒的生活更像是馬拉松長跑。」——畢德生。

默想：保羅放棄權利的原因。他節制、克己，全力以赴，為著要多得人和得神獎賞。親愛的，你是否如奧運選手，願過有節制和紀律的生活，好叫你能得獎賞？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靠著祢的恩典與能力，讓我們也能像使徒保羅一樣，努力奔跑，為要得那「不能壞的冠冕」。讓我們永遠不輕言放棄。阿們！

**讀經：**林前第十章

**主題：**榮神益人

**提要：**第十章記載三件事，就是：(1)以以色列人的歷史鑑戒(1~13節)；和(2)兩種筵席(14~22節)；和(3)榮神益人的行事總則(23~33節)。本章幫助我們藉著保羅再論吃祭偶像之物的問題，讓我們認識：(1)當以以色列人的歷史鑑戒，而不要重蹈覆轍；(2)既有分於主的筵席，就不可吃鬼的筵席；以及(3)榮神益人的行事原則。

**鑰節：**「所以你們或吃或喝，無論作什麼，都要為榮耀神而行。」(林前十31)

「就好像我凡事都叫眾人喜歡，不求自己的益處，只求眾人的益處，叫他們得救。」(林前十33)

**鑰點：**保羅在《哥林多前書》用了三章(八~十章)的聖經，來討論吃祭偶像之物的事。第八章保羅述及愛心管理的原則，而不可叫弟兄跌倒；第九章他是以身作則的榜樣，而一切為著別人的利益；在第十章他則以「榮神益人」的原則，而結束了談論「拜祭偶像之肉是否可吃」的問題。首先，保羅提起以色列人的歷史——他們都受浸歸入摩西，吃一樣靈糧，喝一樣的靈水；但他們坐下吃喝，起來玩耍，就倒斃在曠野。所以，他勸勉哥林多人在受試探的時候，應以以色列人這些事作為鑑戒。然而在他們自己受試探的時候要謹慎，不應自誇，免得跌倒；另一方面，神總要給他們開一條出路。接著，他答覆哥林多人有關吃祭過偶像之物的原則，並且更進一步提醒他們不僅不要拜偶像，而更重要的是逃避拜偶像的事。他指出不可既吃主的筵席，又吃鬼的筵席。因為人不能與基督有分，又與魔鬼有分，以至惹動了主的憤恨。之後，他總結了前面所講的一切話，無論作什麼，都要為榮耀神而行。最後，他引自己為例，他凡事都叫眾人喜歡，只求眾人的益處，叫他們得救。

今日鑰節指出基督徒行事為人的基本原則，就是為了「榮耀神」並「造就人」：(1)無論作甚麼，都要為榮耀神而行(31節)；和(2)不求自己的益處，乃求別人的益處(33節)。這二節經節是基督徒行事準則的總結。聖經除了神明明禁止人犯的罪行和不道德的行為之外，在日常生活的細節和習慣上，並沒有明文規定什麼可以做，什麼不許可做。然而按聖經的教導，基督徒的行事為人是有原則的。保羅提出一個基本的原則，就是一切要「榮神益人」，而來決定我們行為的取向。所以，我們的生活行事都應受這三個準則的約束：

(一)榮耀神——關於榮耀神的方面，保羅在《羅馬書》教導我們蒙恩以後，我們生活的中心和目的乃是為主而活凡所作的都要憑信心行事。所以在日常生活中要讓主作主，不討自己的喜悅，乃是要討主的喜悅。保羅在《哥林多前書》則更具體指出，無論我們作什麼，都要為榮耀神而行；凡所作的都要憑愛心的原則造就，而凡虧缺神榮耀的事，都不該做。

(二)使人得益處——關於使人得益處的方面，保羅給我們的生活行事原則，是以對人有沒有益處和造就而定。所以凡事要不求自己的益處，而求別人的益處，而凡能叫人跌倒的，得罪人的，叫人憂愁的都不該去作。而保羅以身作則，見證凡他所行的，都是為要與人同得福音的好處(林前九23)。

(三)自己不受轄制——無論作哪一件事，我們都不能受它的轄制。人一但由愛好變成了玩物喪志，那它就可能變成捆綁人的惡勢力而使人落入沉迷不能自拔的惡習裏。總之，無論作什麼，或說話，或行事，都要奉主耶穌的名，藉著祂感謝父神(西三17)，凡不能謝恩的就不要去作(帖前五18)。

「趁有生之年，應該及早轉變，做一個有益於人的人，好叫榮耀歸給天上的神。」——佚名

**默想：**親愛的，請從第八章到第十章，在決定「可」與「不可」或「做」與「不做」的抉擇中，你學到什麼功課？

**禱告：**親愛的主，讓我們靠祢的恩典與能力，改變以前自以為是、我行我素的一貫態度，今後一切以「愛弟兄、榮耀神」為目標。阿們！

讀經：林前第十一章

主題：蒙頭和擘餅

提要：第十一章記載三件事，就是：(1)該效法保羅(1節)；(2)姊妹該蒙頭(2~16節)；和(3)該按理參加擘餅聚會(17~34節)。本章幫助我們藉著保羅論蒙頭和擘餅的問題，讓我們認識女人在神創造裏的安排與在教會裏的角色和責任；以及參加擘餅聚會的態度。

鑰節：「你們每逢吃這餅，喝這杯，是表明主的死，直等到祂來。」(林前十一 26)

鑰點：《哥林多前書》第十一章1節，應該屬於上一段。在第十章末了，保羅曾勸勉哥林多人一切生活都應受「榮神益人」的原則約束。然後保羅以「你們該效法我，像我效法基督一樣。」結束了這個主題。緊接著從十一章2節直到第十四章，保羅討論的都是有關教會的種種問題，指導他們怎樣處理教會中有關聚會的實際問題，如：姊妹蒙頭，擘餅（聖餐）聚會的意義，聖靈的恩賜，聚會中運用恩賜的原則等等。顯然的，這些也都是他們在寫給他的信中所提到的。首先，保羅以「你們該效法我，像我效法基督一樣」，結束了上章「榮神益人」的原則。接著，他解釋女人在聚會中蒙頭的理由。然後，他說到對擘餅聚會該有的認識。若有人以隨意輕慢的態度吃餅喝杯，就會遭到主嚴厲的審判，故當先省察自己，然後吃餅喝杯。之後，他勸勉他們在擘餅聚會之前的用餐，要彼此等待，或若有人飢餓，可以在家裏先吃，以免不蒙神悅納。

本章我們特別看見，

(一)對女人在聚會中蒙頭該有的認識——(1)蒙頭合乎宇宙的次序(2~3節)；(2)蒙頭合乎男女頭髮的分別(4~6節)；(3)蒙頭合乎神創造的次序(7~8節)；(4)蒙頭合乎神創造的目的(9節)；(5)蒙頭合乎屬靈界的見證(10節)；(6)頭合乎人的本性(13~15節)；和(7)蒙頭合乎教會順服的規矩(16節)。

(二)對擘餅聚會該有的認識——(1)是主親自設立的聚會(23節)；(2)是主命令我們應當行的事(24~25節)；(3)是記念主的聚會(24~25節)；(4)是表明主為我們流血受死(24~26節)；(5)是直到主再來以前要繼續作的事(26節)；和(6)是盼望主再來的聚會(26節)。

今日鑰節指出擘餅聚會是主耶穌親自設立的(太二十六 26)，目的就是「記念」祂的所是和所作，直等到祂來。因此在擘餅記念主的事上，保羅所注重的並不是方法(就如用什麼餅，怎樣擘，怎樣喝杯…)，程式、儀式、時間等，而是我們參加聚會的心態。為此，保羅勸勉我們該有四重的敬畏心態：

(一)回頭望——主知道我們健忘，所以藉著表記的餅和杯，叫我們重溫祂捨命流血的救贖工作。桌上的餅杯說出祂是逾越節羔羊，已除去了我們罪孽！因著主的死，我們每一個人都可以來到神的施恩寶座前。所以每次在擘餅聚會中，我們應感恩，思念和愛慕主，不住的向祂獻上感謝和稱頌。

(二)向前望——主要再來！這是何等榮耀的盼望。二千年來，教會照祂的吩咐，在指望中記念祂，繼續地等候祂回來。所以每次參加擘餅聚會，我們對主的信心更牢固，因為主來的日子又近了一次。

(三)向內望——在參加擘餅聚會前，我們必須先省查自己，是否聖潔蒙愛？是否與神和好？是否與人和睦？

(四)四圍望——我們記念主的時候，無論參加的人數多少，總是一個餅。這說出所有的神的兒女都是合一的。所以每次來到主的桌子前，我們都應體會主的心腸，願意彼此接納並交通，彰顯合一相愛的景況。

「擘餅聚會的意義，乃是『記念』主為我們死；以及『盼望』祂榮耀的再來。」——佚名

默想：親愛的，在最近一次擘餅聚會的時候，你向主的愛是否新鮮火熱？聚會後是否覺得重新得力呢？

禱告：主啊，感謝祂的捨身救贖，願我們在每一次餅杯面前，重新體會祂的愛和浩瀚的恩典，也重燃對祂再來的盼望！阿們！

**讀經：**林前第十二章

**主題：**恩賜、職事、功用

**提要：**第十二章記載四件事，就是：(1)屬靈的原則(1~3節)；(2)恩賜的源頭(4~11節)；(3)身上肢體的比喻(12~27節)；和(4)肢體的功用(28~31節)。本章幫助我們藉著保羅論屬靈恩賜的問題，讓我們認識恩賜和職事在教會中的功用；以及三一神在教會中的工作。

**鑰節：**「你們就是基督的身子，並且各自作肢體。」(林前十二27)

**鑰點：**《哥林多前書》從第十二章到第十四章，都是保羅論到屬靈恩賜的問題。顯然這是因為哥林多人因對屬靈恩賜的誤解和誤用，造成了他們聚會時的混亂。因此接下去三章，保羅指出屬靈的恩賜和職事，全是為建造基督的身體，而帶進教會的合一(第十二章)；然而雖然有了這些恩賜，若是沒有愛，仍是無益(第十三章)；在諸恩賜之中，最好的是作先知講道(第十四章)。

首先，保羅強調屬靈的原則和表現，就是人被聖靈「感動」，必定會承認耶穌是主。接著，他講到恩賜，職事，功用雖有分別，但都是三一神在眾人裏面「運行」一切的事。然後，他用身體和肢體的關係來說明肢體彼此之間配搭的關係，是既分工又合一。神隨自己的意思，把肢體俱各「安排」在身上。我們即屬於這一個身子，我們更不能說自己不需要其他肢體。因為我們就是基督的身子，並且各自作肢體。最後，他說到教會多元化的恩賜和職事，因神在教會中所設立的，有使徒、教師、幫助人的、治理事…等。

本章保羅用身體和肢體之間的密切關係，來說明保羅以人的身體和肢體的密切關係，說明在教會中，肢體雖多，基督身體卻是一個；身體雖一，肢體卻有許多。因此，在建造基督的身體這事上：

- (一)每一個肢體的重要：(1)都是不可缺少的(14~15節)；(2)都有不同的功用(16~17節)；(3)都是神安排在身上的(18節)；(4)肢體都是特別的，卻是一個身體(19~20節)；(5)軟弱的肢體更是不可缺少的(21~22節)；(6)不體面、不俊美的肢體卻越發加上體面、得著俊美(23節)。因此，我們既不可輕看、荒廢自己的用處；也不可藐視、踐踏別人，或互相排斥。因為神配搭這身子，好叫我們彼此配搭，彼此相顧，而為著建造基督的身體。
- (二)神配搭俊美的肢體和有缺欠的肢體一起在身體上(24~26節)，因免得身上分門別類，促使肢體彼此相顧。因此，神將每一個人配搭在這身子上，必有祂的美意，而為使每一肢體都顯出功用，一同見證元首的豐富。
- (三)身上的肢體各有其獨特的地位，因神設立不同的恩賜，並賜給各個肢體(27~28節)，所有的肢體並不都有相同的恩賜(29~30節)。因此，在建造基督的身體這事上，我們有分於祂的身體，彼此互為肢體，都擁有不同的恩賜和職事。

今日鑰節提到「你們就是基督的身子，並且各自作肢體。」保羅用身體和肢體之間的關係，說明肢體彼此之間配搭的關係，既是分工又是合一。因為每一個基督身體上的肢體，在教會中都有不同的恩賜、職事與功用，卻是一個身體。因此，今日鑰節具有承前啟後的作用，一面用來作為12~26節身體和肢體關係的結語，另一面用來作為28~31節教會中各種恩賜的序言。因為哥林多人因對屬靈恩賜的誤解和誤用，造成了他們聚會時的混亂。「基督的身子」說出我們在生命和靈性上是合一的；「各自作肢體」說出我們在恩賜和功用上是不同的。既是如此，我們在教會中，不可存驕傲、自恃、妒忌、自卑的心，而且也要照著各個肢體的功用，各盡其職(弗四12, 16)。因此，我們既不可輕看、荒廢自己的用處，也不可藐視、踐踏別人，或互相排斥。因為神配搭(也可譯作調和，相調)這身子，好叫我們彼此配搭，彼此相顧，為著建造基督的身體。「教會是一個完整的生機體，所有的肢體都是彼此相連接的。我們既然都在一個身體裡，因此肢體之間需要彼此配搭，互相供應，自然彼此之間有同苦、同樂、同榮的感覺。」——佚名

**默想：**親愛的，你是否明白有關聖靈恩賜的事情？你是否有渴慕要得著屬靈的恩賜嗎？我你們在追求恩賜的同時，是否也欣賞其他肢體的恩賜，並與他們一同配搭事奉嗎？

**禱告：**主啊，教導我們曉得欣賞別人，與弟兄姊妹彼此配搭，一起服事祢。阿們！

讀經：林前第十三章

主題：愛的詩篇

提要：第十三章記載三件事，就是：(1)愛的重要(1~3節)；(2)愛的內容(4~7節)；和(3)愛的超越(8~13節)。本章幫助我們藉著這段極著名的「愛的詩篇」，讓我們認識愛的重要性，愛的特質和愛的超越性。

鑰節：「如今常存的有信，有望，有愛；這三樣，其中最大的是愛。你們要追求愛。」(林前十三 13~十四上)

鑰點：保羅在《哥林多前書》第十二章講到屬靈的恩賜，第十四章講到恩賜的運用，然而愛乃是運用恩賜「最妙的道路」(十二 31)。所以保羅加入這段極著名的「愛的詩篇」。因為愛是運用恩賜的基礎，若缺少了愛，恩賜越運用，教會的難處越增加。另外，從文學的角度看，沒有任何論愛的文學作品能與《哥林多前書》第十三章相比。保羅在聖靈的默示下，用希伯來詩歌的形式將愛的真諦實義唱出來，而目的是在教導我們要好好追求愛。

首先，保羅簡要地說明了愛的價值。凡我們所作，不論說甚麼，有甚麼能力，甚至肯捨己賙濟，若是沒有「愛」，一切都失去意義，與人無益，與己也算不得甚麼。接著，他敘述愛的內容：

(一)對人——愛是恆久忍耐，又有恩慈；愛是不嫉妒；不求自己的益處；不計算人的惡。

(二)對己——愛是不自誇，不張狂；不作害羞的事；不輕易發怒。

(三)性質——不喜歡不義，只喜歡真理。

(四)範圍——凡事包容，凡事相信，凡事盼望，凡事忍耐。

然後，他指出愛是永不止息，而其他恩賜都必歸於無有。之後，他以孩子成長的比喻，說明我們需要長大成人，自然就會把孩子的事丟棄了。最後，他說到「如今常存的有信，有望，有愛這三樣，其中最大的是愛」。

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是，保羅對愛的詮釋。他指出真正的愛是甚麼，目的在激勵我們追求最大的恩賜，乃是為著建造基督的身體。為什麼愛是最重要的呢？

(一)愛是有價值的——愛的優越性是必須的，因超越了口才、講道、信心、賙濟！對基督徒生活中的每件事來說，愛正是那關鍵的鑰匙。有了愛人則像神，因為神就是愛(約壹四 8, 16)。有了愛，才能使世界開滿鮮花，人間成為天堂。所以我們要時刻在愛中服事神，幫助人。

(二)愛是基督豐滿的彰顯——愛的美德是至高的，因這十五項的美德全是基督！這愛實在是神基督的生命，藉著聖靈已經住在我們的裡面，而讓我們能活出這些愛的美德。所以我們要在生活中，結出聖靈的果子(加五 22~23)，而彰顯基督的美德。

(三)愛是永不止息——愛的超越是永恆的，因其他恩賜都必歸於無有！因為愛的源頭，愛的動力和愛的內容乃是神生命的彰顯。因此，愛必永不敗落，永不衰殘、永不消失、永不終止，就像神永遠的生命一樣。今世的一切的恩賜將來都要過去，都要停止，都要廢棄，但愛直到永世仍永不止息，永不廢棄，永遠長存。所以我們要竭力追求愛，而活出愛的見證。

今日鑰節指出「追求愛。」「追求」希臘文這個詞，diokete，是用來形容一個獵人追趕他的獵物那麼急切；或是形容一個熱心的人奮力地追求他自己設定的更高目的。所以我們蒙恩以後，要將全部的精神投注在一件事上，就是追求那崇高、永恆的恩賜——愛的恩賜，以致讓主的愛完全充滿和管理我們。

「愛是人生中最大的事，因為愛是永恆的。生命中一切的熱情都要飛逝，唯有愛是不滅的。」——宣信

「愛最耐久；事實上當一切都失敗了，愛還是屹立常存。」——飛利浦

默想：親愛的，你會以甚麼行動去回應這篇「愛的詩篇」？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請將祢的聖愛，澆灌在我們心中，好讓這篇「愛的詩篇」於我們不僅是一張清單，而是讓祢愛的美德顯於我們每日的生活中！阿們！

**讀經：**林前第十四章

**主題：**在聚會中運用「有」的恩賜

**提要：**第十四章記載七件事，就是：(1)先知講道與說方言的不同性質和功用(1~5節)；(2)恩賜對教會聚會的影響(6~11節)；(3)恩賜對不信者的影響(20~25節)；(4)在聚會中說方言的原則(26~28節)；(5)在聚會中作先知講道的原則(29~33節)；(6)在聚會中婦女不宜教訓人(34~38節)；和(7)在聚會中當規規矩矩地按著次序行(39~40節)。本章上半段(1~25節)幫助我們藉著保羅論先知講道與說方言的不同，讓我們認識恩賜的運用乃是要造就人，建造教會；以及為甚麼先知講道比說方言更有益。本章下半段(26~40節)則幫助我們藉著保羅論在聚會中運用恩賜的原則，讓我們認識如何應用這些原則，來造就人和使教會聚會中的活動井然有序，因而更能顯明神的同在。

**鑰節：**「弟兄們，這是怎樣呢？當你們聚會的時候，你們各人有詩歌，有教訓，有方言，有啟示，有繙出來的話，讓凡事都為造就人而作。」(林前十四 26 原文)

**鑰點：**本章上半段保羅強調先知講道，所為何事——造就、安慰、勸勉。首先，他勸哥林多教會要羨慕作先知講道過於說方言的恩賜。因為說方言不是對人說，乃是對神講說各樣的奧秘，為的是造就自己。而先知講道是對人說，為要造就、安慰、勸勉人，也就是為要造就教會。接著，他以自己為例。說他到哥林多人中間，若只管說方言，而不用啟示、知識、預言、教訓，對他們就沒有益處。雖然保羅說方言比眾人都多，但他的結論是——「但在教會中，寧可用悟性說五句教導人的話，強如說萬句方言。」。然後，他引用賽二十八章 11~12 節，說明說方言是為不信的人當證據，而作先知講道是為信的人當證據。因此，當教會聚在一處的時候，先知講道能夠勸醒人，使人被神的話審明，因而讓人遇見神而俯伏下來。

本章下半段強保羅調在聚會中運用恩賜的原則。首先，他指出，必須是從神「有」所領受的人，才可以在聚會中運用恩賜，並且要以造就別人和建造教會為原則。接著，他指示說方言或作先知講道，必須輪流有秩序的說，不可混亂。說方言的人若是沒有人繙，就當在會中閉口。而先知講道時，其餘的人當慎思明辨。若旁邊坐著的人得了啟示，講的人就當閉口不言。先知的靈必須是順服先知的，這樣才不會使聚會混亂。然後，他不許婦女在會中喋喋不休的發言，但要學習順服。最後，他的結論是要切慕作先知講道，但也不要禁止說方言。然而凡事都要規規矩矩的按著次序行。

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是，林前十四章裏的聚會是指聖徒運用恩賜，彼此尋求造就的聚會。在這樣的一個聚會中，每個人都可以使用不同的恩賜，隨從聖靈的引導，或唱詩來讚美神，或講道教導人，或說話向人啟示真理，或說方言和翻方言讓別人能明白聖靈的感動。這一類的開放式的交通聚會是初期教會常有的，所以有些弟兄說，教會裏的各種聚會沒有其比這樣的聚會更生動，更有價值了。對於這樣的聚會，

今日鑰節提到「各人有。」這一節提到全教會聚在一起時，每個赴會的人，都必須根據各人的「有」，而運用所有的恩賜，叫教會得著供應。在聚會裏，有人或「有」詩歌，或「有」教訓，或「有」啟示，或「有」方言，或「有」翻出來的話，都可以通過這些「有」的分享，使聖靈得以自由地透過不同的弟兄，把神向教會要說的話說出來。這裏所說的「有」，當然不是根據人外面的安排，乃是各人順服聖靈的引導和管理而產生的；也不是出於人的衝動，所作的即興發表，乃是平時在神面前學習，而帶來的屬靈積蓄。然而在聚會中運用恩賜，最重要的原則，乃是凡事要以能造就人為依歸。所以在這樣的聚會中，我們所作的每件事都是為了全體的益處，其最終的目的在於建造基督的身體。

「一個聚會…是否蒙神的祝福，…乃是根據於神的榮耀、神的同在、神的見證。」——江守道

**默想：**親愛的，在聚會中，你如何盡功用？以及何時何地盡功用？

**禱告：**主啊，願我們聚會中的每個環節，都讓祢得著榮耀，教會被建造，而眾人得造就。阿們！

讀經：林前第十五章

主題：我們都要改變

提要：第十五章記載七件事，就是：(1)基督復活的确據(1~11節)；(2)基督復活的重要(12~19節)；(3)基督復活的結果(20~28節)；(4)基督復活的影響(29~34節)；(5)復活的身體(35~49節)；(6)復活的盼望(50~53節)；和(7)復活的凱歌(54~58節)。本章上半段(1~34節)幫助我們藉著保羅論「有沒有死人復活的事」的問題，讓我們認識基督已經復活的事實，基督復活與我們將來的復活相關連的關係，以及基督復活影響我們的人生觀和現今的生活態度。本章下半段(35~58節)幫助我們藉著保羅論「死人怎樣復活」和「帶著甚麼身體來」的問題，讓我們認識我們都要改變的復活盼望，以及肯定基督的復活勝過了死亡和罪惡的權勢，而能夠在信仰上堅固，竭力多作主工。

鑰節：「我如今把一件奧祕的事告訴你們：我們不是都要睡覺，乃是都要改變，就在一霎時，眨眼之間，號筒末次吹響的時候。因號筒要響，死人要復活成為不朽壞的，我們也要改變。」(林前五51~52)

鑰點：《哥林多前書》第十五章是全部聖經論及復活最詳細的一章。本章上半段記載保羅從基督已經復活的角度，來回答第一個問題：「怎麼在你們中間，有人說沒有死人復活的事呢？」首先，保羅重述以前傳福音給他們，他們因信領受並持守福音，這就是復活的證據。他所傳的福音內容就是照聖經所說，基督替我們的罪死了、埋葬了、三天後復活了。接著，他舉出主復活後曾多次的向人顯現。然後，他強調基督若是沒有復活，我們所信的就是枉然；我們若只在今生有指望，就比世人更可憐。之後，他論及基督的復活成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；而復活的次序：首先是基督自己復活；以後是那些屬基督的要復活；然後基督要毀滅一切執政的，掌權的，有能的和最後的仇敵就是「死」。因此，他說明基督復活的影響是確實可信的，因他天天為復活的基督作見證，而一切受苦、冒死不徒然。最後，他嚴肅的警告——不要自欺；濫交是敗壞善行；要醒悟為善；不要犯罪。

本章下半段記載保羅從身體復活的角度來回答二個問題：(1)「或有人問，死人怎樣復活？」和(2)「帶著甚麼身體來呢？」首先，保羅以種子為例，說明所種的不死就不能生，而且所種的種子形狀與將來長成的形狀不同。接著，他以日、月、星的不同榮光，說明將來屬天的復活身體也會發出不一樣的榮光。然後，他列出今日的肉身和將來復活身體的對比，強調死人復活有如種子長成，將由必朽壞變成不朽壞，由羞辱變成榮耀，由軟弱變剛強，有屬血氣的變成屬靈性的。他又以首先的亞當(創二7)和末後的亞當(基督)作比較，來說明我們現在既有屬土的形狀，將來也必有屬天的形狀。之後，他談到在主再來時，我們都要經歷改變。這改變是在眨眼之間，發生在號筒末次吹響的時候。那時我們必朽壞的身體要變成不朽壞的，應驗了經上所記「死被得勝吞滅」的話。最後，他發出復活的得勝凱歌。因為藉著耶穌基督，我們勝過了死。因有復活的盼望，他再度勸勉他們要竭力多作主工。

今日鑰節指出「我們都要改變。」這句話確定了我們都要復活的事實：

(一)如何復活？如種子種下必復生，而身體必要改變形狀——將由必朽壞變成不朽壞，由羞辱變成榮耀，由軟弱變剛強，有屬血氣的變成屬靈性的。因此，我們當追求不朽壞的、榮耀的、強壯的、屬靈的事。這是何等的奧祕！

(二)何時復活？在號筒末次吹響的時候，就是主再來時，我們都要改變。因此，死亡並不是我們的結局，它只是等候復活的開始。這是何等榮耀的盼望！

「我們所等候的並不是死，我們所等候的乃是那早晨——復活的早晨。」——倪柝聲

「如果我們最終的結局不是死亡，而是復活，那麼這條路上就充滿了亮光和榮耀。」——摩根

默想：親愛的，基督徒對死亡的正確觀點，就是死亡後面的必要復活。

禱告：主啊，幫助我們今日經歷祢復活的大能，那日全享復活的實現！阿們！

讀經：林前第十六章

主題：愛心的囑咐

提要：第十六章記載四件事，就是：(1)愛心的捐獻(1~4節)；(2)愛心的預告行程(5~9節)；(3)愛心的囑咐(10~18節)；和(4)愛心的問安與祝福(19~24節)。本章幫助我們本書從保羅愛心的囑咐，讓我們認識教會彼此的交通(指財物的奉獻)，教會與主工人的交通(指務要敬重)，以及教會聖徒之間的交通(指彼此愛主並相愛)，乃是根據在基督耶穌裡愛的原則而實行。

鑰節：「我在基督耶穌裏的愛與你們眾人同在。阿們！」(林前十六 24)

鑰點：《哥林多前書》第十六章是保羅結束與問候的話。首先，保羅希望哥林多教會和加拉太眾教會在捐獻上有份。所以他鼓勵他們，每逢七日的第一日，照自己的收入，有計畫的奉獻，免得他來的時候現湊。收集了之後，就由教會選擇可信的人，送去耶路撒冷。接著，他講到再探望哥林多教會的計劃。但由於以弗所的福音需要，他暫時不能親自來。然後，他打發提摩太前去哥林多教會，吩咐他們要尊重提摩太，因為他勞力作主的工，並要為他送行，讓他快到保羅處。保羅勸亞波羅去哥林多教會，但他現在不願意去，然而以後有機會他一定會去。之後，他叮嚀他們：(1)務要警醒；(2)在真道上站立得穩；(3)要作大丈夫；(4)要剛強；和(5)凡所做的都要憑愛心而做。並且他提醒他們當敬重服事聖徒之人。最後是保羅的問安與祝福的話，他以——「我在基督耶穌裏的愛，與你們眾人同在」，作為全書的結束。

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是，

- (一)保羅愛心的囑咐，說明了他牧養教的原則：(1)勸勉聖徒當在財物奉獻上有份(1~4節)；(2)顧念廣大地區的聖徒和福音工作(5~9節)；(3)關心年輕同工可能面臨的處境(10~11節)；(4)尊重同工個人從神所得的引導(12節)；(5)勸勉不成熟的聖徒們(13~14節)；(6)以勞苦服事聖徒的人為喜樂(15~18節)；和(7)以聖徒能愛主並彼此相愛為念(19~24節)。根據本章，從保羅在計劃、安排、行動和工作上的表現，那些是我們應該學習如何作一個忠心的好管家呢？
- (二)保羅的「親嘴問安」和「親筆問安」(21~22節)，說出了他是如何的關心教會。差不多透過本章的每一節，以及在本章所提名的名單，可見他對哥林多聖徒的愛心和對同工的關注。這名單包括了提摩太，亞波羅，司提反，福徒拿都，亞該古，亞居拉和百基拉一家。在教會的服事中，我們對聖徒是否流露出在基督耶穌裡的愛？

今日鑰節提到「我在基督耶穌裏的愛。」本章一開頭就講到愛心的捐獻。接著，敘述保羅是怎樣關切哥林多聖徒。然後，保羅呼召他們作主工要憑「愛心」而作，並警告他們，若有人不「愛」主，實在可詛可咒。這裡不是指真正的咒詛之言，原文意為「被棄在一邊」。它道出一個不可避免的事實。一個人若不愛主，這人是無可救藥，無所指望，他的一生都活在咒詛之下，而他的結局必然是被定罪。最後，他的祝福語是「我在基督耶穌裏的愛。」所以全書從頭至尾是以愛為中心主題。保羅雖然這樣定罪哥林多的教會，但至終他仍是愛他們。這種超越的愛，不受對象光景影響的愛，絕非天然所有；乃是「在基督耶穌裏的」。哥林多教會問題重重，但保羅憑神無限的愛，造就、安慰、勸勉，並責備他們。因此保羅給我們的教導是：愛的職事能建造教會，使教會合一，遠較大有恩賜和有名聲的人更為重要。此外，本章有一句驚人的話——「主必要來！」(22節)這句話是出自保羅內心深處的偉大呼喊，顯示他確實相信主已經來到，祂正在來，而且祂必將要來。主啊，願我們像保羅一樣，盼望祂快回來！

「在整卷書信裏，我們已領會到這位忠於基督的使徒的心聲。我們聽見他致力要造就、安慰、勸勉，並責備他在真道上的兒女。他對他們的愛，是毋庸置疑的。」——馬唐納

默想：讀畢《哥林多前書》，我們是否更愛基督與教會？我們是否好像保羅一樣，以信、愛、望，委身於神的教會？深願我們以無比的愛心、信心和盼望，委身於主的教會，而關注聖徒。

禱告：主啊，我們願意更愛祢，更愛祢的教會。阿們！